



民航招飞系统 2026 年度

考生操作手册

V4. 6

民航招飞信息系统课题组

2025 年 10 月

民航招飞系统 2026 年度

考生操作手册

为更好地方便考生使用民航招飞系统完成招飞业务流程，2026 年度民航招飞系统提供了两套客户端供考生使用：WEB 版民航招飞系统和民航招飞考生平台微信小程序。两套客户端共用一个数据中心保持数据同步，考生可任意选择一个客户端进行业务操作。

一、WEB版民航招飞系统操作流程

（一）登录系统

WEB 版民航招飞系统唯一入口是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本系统唯一登录链接是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民航招飞报考指南”。信息注册请一定由考生自己完成，不要授权任何单位及个人为您注册。请您承诺所注册和填报信息真实有效。

1、打开常用浏览器，推荐使用 Google Chrome 浏览器；

2、输入地址 <http://gaokao.chsi.com.cn/gkzt/mhzhf>，或者访问【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民航招飞】，如下：



3、点击屏幕左侧小窗【民航飞行员报名入口】进入系统：



2026 年度民航招飞系统采用了新的前端框架，实现自适应浏览器页面框架布局，能适应手机浏览器和电脑浏览器访问。通过手机浏览器，直接输入网址 <https://mhzf.caac.gov.cn> 也能正常访问民航招飞系统。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提供两种访问方式的图文操作说明。

（二）考生注册

电脑 WEB 端访问系统，点击主页面右侧【考生平台】的【注册新用户】按钮，进入考生注册界面。考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信息填写，如果已有账号，直接输入身份证号码和密码即可登录，如果忘记密码，点击【找回密码】可以通过手机验证码方式找回密码。

逐项输入个人真实信息后，点击【确认注册】，弹出个人基本信息二次确认框。注意：考生所在生源地指考生高考报名所在地，这个非常重要，请仔细核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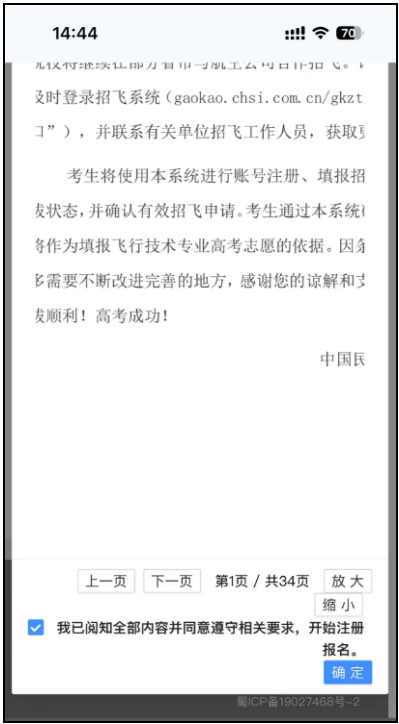
The image shows a 'Registration Confirmation' (注册确认) form. At the top, it instructs the user to verify their personal information and notes that the ID number cannot be changed after successful registration. The form contains several fields, each with a 'Confirm' (确认) checkbox: Name (姓名) with 'Test Account' (测试账号), ID Number (身份证号码) with '510681200208080202', Birthplace (生源地) with 'Hebei Province Tangshan City' (河北省唐山市), Mobile Number (手机号码) with '13608080202', and Email (电子邮箱) with '12345678@qq.com'. A 'Special Reminder' (特别提醒) states that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must match the Gaokao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field for 'Enter Verification Code' (输入验证码) and a blue button 'Get SMS Verification Code' (获取短信验证码). A red arrow points from this button to another blue button 'Confirm' (确定) located further down and to the right.

请逐项核实个人信息，**注册成功后身份证号码不可更改**，勾选所有复选框后，点击【获取短信验证码】，招飞系统将向你注册的手机号码发送短信验证码（**注意查看手机拦截短信**）。



短信验证码有时效，且同一天同一个手机号码能重复收取手机短信验证码有次数限制。在输入框输入收到的短信验证码后，点击【确定】，即可成功注册账号。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将页面向上滑动，查看考生平台，点击【注册新用户】，在弹出的页面阅读考生手册后，勾选已阅知按钮，点击【确认】即可进入用户注册信息填写页面。信息填写完毕并进行二次确认后，输入手机接收的短信验证码，即可完成账号注册。



(三) 完善个人信息

1、填写个人信息

考生从考生平台登录后，点击右侧【个人信息】菜单，完善个人基本信息，如图所示：

个人信息

测试账号 (510681200208080202)

密码 手机 注销

个人信息 既有病史

填报申请 定点体检

报考结果 有效申请

考生手册V4.1 考生手机APP

普通高校飞行技术专业招收飞行学生办法

确认修改

确认个人信息填写无误后，点击【确认修改】按钮，保存个人信息。注意：考生科类（文理科）信息将和招飞院校的分文理招飞计划匹配，请仔细核对，一旦填报了招飞申请，科类信息不可再更改！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在考生平台表单中，输入身份证号、密码和验证码后正常登录，点击【个人信息】菜单，填写个人基本信息。

2、填写既有病史

个人信息修改完成以后，考生须点击【既有病史】，然后在相应界面如实填写个人相关健康信息，该项填写完成并点击确认修改后，才可以进行后面的招飞申请填报项目，注意：一旦所填报招飞申请有初检结论，则既有病史信息不可再更改！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点击【既有病史】菜单，逐项选中信息，向上拉动页面，全部填写完毕后点击【确认信息】。

15:02

考生平台

测试1111 (510125200505050505)

密码 手机 注销

个人信息 既有病史 填报申请

定点体检 报考结果 有效申请

既有病史

逐项回答下列问题，单击选择“有”或者“无”。

(1) 精神或意识障碍 ☐ 有 ☒ 无

(2) 癫痫或抽搐 ☐ 有 ☒ 无

(3) 晕厥或眩晕 ☐ 有 ☒ 无

(4) 经常或严重的头痛 ☐ 有 ☒ 无

(5) 头颅外伤 ☐ 有 ☒ 无

15:03

(21) 听力下降或耳鸣 ☐ 有 ☒ 无

(22) 视觉障碍或眼部疾病 ☐ 有 ☒ 无

(23) 目前使用药物 ☐ 有 ☒ 无

(24) 家族史:

心血管疾病 ☐ 有 ☒ 无

糖尿病 ☐ 有 ☐ 无

癫痫 ☐ 有 ☐ 无

精神病 ☐ 有 ☐ 无

(25) 其他 ☐ 有 ☐ 无

如果有其他疾病请填写在这里

确认信息

版权所有：中国民用航空局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西大街155号
邮编：100710 邮箱：case@vip.163.com

最佳浏览分辨率：1920*1080 推荐浏览器：google chrome
蜀ICP备19027468号-2

3、忘记密码

若考生忘记密码，无法登录系统，可以在考生平台，输入身份证号码和验证等式结果后，【点击找回密码】按钮。

考生平台

510681200208080202

请输入密码

9 $9 \div 1 =$

登录

找回密码 注册新用户

系统会自动向考生注册时填写的本人手机号码发送短信验证码。

系统提示

已成功发送手机短信，请注意查收。点击【确定】转到密码设置页面

确定

考生收到短信验证码后，点击【确定】，录入正确的短信验证码，录入新密码后，点击【重置密码】，即可完成密码重置。



The image shows a web browser interface for a '重置密码' (Reset Password) page. At the top, there is a progress bar with six steps: 1. 注册账号, 2. 个人信息, 3. 既有病史, 4. 填报申请, 5. 报考结果, and 6. 有效申请. The current step is 2, '个人信息'. Below the progress bar, there are four input fields: '输入身份证号码' (Input ID Number) with the value '510681200208080202', '输入短信验证码' (Input SMS Verification Code), '输入新密码' (Input New Password), and '再次输入新密码' (Re-enter New Password). A blue button labeled '重置密码' (Reset Password) is at the bottom.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同样方法进行密码重置。密码长度必须满足8到20位，必须包含字母（大写或者小写），必须包含数字，且只能包含数字、字母以及4种特殊符号【 !@#\$ 】，例如：abc12345。



4、修改密码

若考生希望修改密码，正确登录考生平台后，点击考生平台的【密码】菜单，即可转到修改密码页面。

修改密码 首页 > 修改密码

1 注册账号 — 2 个人信息 — 3 既有病史 — 4 填报申请 — 5 报考结果 — 6 有效申请

输入旧密码 请输入旧密码
 输入新密码 请输入新密码
 再次输入新密码 请再次输入新密码

修改密码

在此页面输入旧密码和新密码后，点击【修改密码】按钮即可完成密码重置。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登录后点击【密码】按钮，向上滑动页面后，在修改密码表单完成密码更新。



5、修改手机号码

若考生希望修改本人手机号码，正确登录考生平台后，点击考生平台的【手机】菜单，即可转到修改手机号码页面。

输入新手机号码，点击【获取短信验证码】，系统将向新手机号码发送短信验证码，输入正确的手机短信验证码，点击【修改手机号码】按钮，即可完成手机号码修改。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登录后点击【手机】按钮，同样方法完成手机号码更新。



(四) 填报申请组合

完成以上操作，点击【填报申请】菜单，考生就可以填报招飞申

请组合。考生须根据提示，谨慎选择个人要报考的招飞申请。首先选择报考的“招飞院校”，然后选择是否服从“院校内送培单位间调剂”，再选择“送培单位”，最后点击【确认报考申请】即可完成。

填报志愿

注册账号 个人信息 既有病史 填报志愿 报考结果 有效申请

1、请报考前确定个人信息和既有病史信息，关键个人信息报考后不可更改；
2、您可以选择任意组合的招飞申请，每个申请组合包含一所招飞院校和一家送培单位；
3、选中“愿意服从调剂”指自愿服从招飞院校在送培单位间调剂；
4、“招飞院校”指经教育部批准的开设飞行技术专业（本科）的普通高校；
5、“送培单位”指具体组织实施招飞选拔工作（初检、体检、心理测试、背景调查、合格名单）的单位。

选择招飞院校 院校内送培单位间调剂 选择送培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服从调剂 请选择

院校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送培单位（合作）
中国东方航空公司

确认报考申请

所有送培单位下拉列表出现的招飞申请选项，考生均可报考。送培单位为【院校】代表该院校招收留校飞行教员或中小航空公司委托院校代招，送培单位为【送培单位(合作)】代表该单位和招飞院校合作招飞。

考生可以填报任意多个招飞申请，可以选择填报的“招飞院校+送培单位”组合形式和数量，由在当地安排招飞计划的招飞院校，以及参与合作招飞的送培单位数量确定。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登录后点击【填报志愿】按钮，首先勾选阅读须知，然后选择对应申请组合填报。



填报完招飞申请后，点击【报考结果】菜单，考生可以查看招飞申请组合报考结果，及各招飞申请组合的详细信息。

报考结果

首页 > 报考结果

注册账号

个人信息

既有病史

填报申请

报考结果

有效申请

院校	送培单位	初检	体检	心理测试	确认申请	截止时间	背景调查	操作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中国东方航空公司(合作)	合格	合格	合格	提交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中国东方航空公司(合作)	合格	合格	合格	已确认		合格	

招飞院校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送培单位

中国东方航空公司

服从调配

是

初检通知

初检结论/时间

合格 / 2019年11月26日

体检通知

体检结论/时间

合格 / 2019年12月25日

心理结论/时间

适合飞行职业要求 / 2019年12月25日

定点体检

申请背景调查

背景调查通知

背景调查结论/时间

报名状态

审查中

可展开报考结果列表中的院校，点击某申请信息查看业务流程详细数据。报名状态分四种：
1、【报考】：指完成申请填报，还未参加初检；
2、【审查中】：指已进入招飞初检、体检、心理测试、背景调查等业务流程，但还未有最终结论；
3、【合格】：指该申请最终状态为合格，该申请为“有效申请”；
4、【不合格】：指该申请最终状态为不合格，该申请为“无效申请”。

在列表中点击某招飞申请，即可查看该招飞申请的详细信息，包括所有招飞流程结论。

如果考生选择招飞申请后，本人愿意重新填报申请，则在**招飞送培单位没有进行初检**前，考生登录系统后可以重新填报。考生点击【报考结果】菜单，如果某申请组合【报名状态】为“审查中”，表示该招飞选拔单位已经对考生进行初检，该申请不可删除或再次填报，如果某申请组合【报名状态】为“报考”，则可点击【取消】按钮删除该申请组合。

报考结果

首页 > 报考结果

注册账号

个人信息

既有病史

填报申请

5 报考结果

6 有效申请

院校	送培单位	初检	体检	心理测试	确认申请	截止时间	背景调查	操作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中国东方航空公司(合作)	合格	合格	合格	提交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本校							取消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中国东方航空公司(合作)	合格	合格	合格	已确认		合格	

招飞院校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送培单位

本校

服从调配

是

初检通知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登录后点击【报考结果】菜单，可以查看报考结果信息，受显示页面影响，需要向左滑动数据列表，查看志愿申请列表数值。直接点击某志愿申请，向下滑动页面也可以查看该申请详细数据。点击对应招飞申请的点击【取消】按钮，即可删除该申请组合。

院校	送培单位	操作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	中国国际航空	取消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	本航	取消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	中国东方航空	取消

招飞院校: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送培单位: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

服从调配: 是

初检通知:

初检结论/时间:

心理	确认	截止时间	政审	操作
		05月31日		取消
		08月23日		取消
		05月20日		取消

招飞院校: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送培单位: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

服从调配: 是

初检通知:

初检结论/时间:

(五) 定点体检

如果您有一个或多个体检“未完成”、“未参加”、“待结论”的申请组合，或无法在既定时间内参加体检，自行去民航招飞定点体检机构参加定点体检。定点体检合格后，点击【定点体检】菜单，输入合格证编号和合格证日期，点击【验证本人合格证编号】，系统核验考生录入的编号是否有效，若有效则考生的体检结论更新为合格。

定点体检

首页 > 定点体检

注册账号 — 个人信息 — 既有病史 — 填报申请 — 5 报考结果 — 6 有效申请

- 1、考生未参加送培单位组织集中体检的，可自行赴民航局授权的定点体检机构参加体检。
- 2、定点体检合格的，定点体检机构将给予考生体检合格证，考生以此作为招飞体检合格凭证。
- 3、考生可在此录入定点体检合格证编号和合格证日期，确认有效后，体检合格结论将自动共享。

合格证编号:

合格证日期:

验证码:

[验证本人合格证编号](#)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登录后点击【定点体检】菜单，可以进行定点体检合格结论核验。

(六) 确认有效招飞申请

当考生所填报招飞申请组合的初检、体检、心理测试都合格后，进入确认有效招飞申请阶段，在此阶段考生可以选择至多 2 个合格的申请组合，申请由送培单位对考生进行背景调查。背景调查合格的申请组合，正式成为考生在招飞系统上确认的有效招飞申请。请注意，**一旦成为有效招飞申请，不能更改、删除、撤回等**；一旦考生有效招飞申请达到 2 个，则该考生在招飞系统上参与招飞选拔的所有流程完毕，可以据此填报招飞院校飞行技术专业（本科）的高考志愿！

院校	送培单位	初检	体检	心理测试	确认申请	截止时间	背景调查	操作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	中国东方航空公司(合作)	合格	合格	合格	提交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	本校							取消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中国东方航空公司(合作)	合格	合格	合格	已确认		合格	

招飞院校: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送培单位: 中国东方航空公司 服从调配: 是

初检通知:

初检结论/时间: 合格 / 2019年11月26日

在系统开放申请组合确认功能后，点击【报考结果】菜单，在要确认的申请组合行点击【提交】按钮。系统弹出确认对话框，点击【发送短信验证码】按钮，输入收到的手机验证码，点击【确定】按钮，即可完成该申请组合的确认，**一旦确认不可更改。**

志愿确认

我已阅知考生手册所有内容，完全根据本人意愿确认有效招飞申请，已知晓该申请组合的确认截止日期，并了解该申请组合背景调查相关要求。【一经选择，不可更改】

个人信息：

姓名：[输入框]

生源地：浙江省

科类：不分文理

截止时间：[输入框]

确认的申请组合：

院校：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送培单位：中国东方航空公司

输入验证码：[输入框] **获取短信验证码**

取消 确定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登录后点击【报考结果】菜单，向左滑动数据列表，在确认栏点击【提交】按钮，弹出框中点击【获取短信验证码】后，输入验证码进行招飞申请确认。

报考结果

体检	心理	确认	截止时间	操作
合格	合格	提交	05月30日	

招飞院校：[输入框]

送培单位：本校

服从调配：是

初检通知：[输入框]

初检结论/时间：合格 / 2023年04月15日

体检通知：请于 [输入框] 航总医院民用航空医学门诊部参加民航招飞体检。请按本单位要求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面免冠近照若干以及其他

确认有效招飞申请

我已阅知考生手册所有内容，完全根据本人意愿确认有效招飞申请，已知晓该申请组合的确认截止日期，并了解该申请组合背景调查相关要求。【一经选择，不可更改】

个人信息：

姓名：[输入框]

生源地：河北省

科类：不分文理

截止时间：2023年09月23日

确认的申请组合：

院校：[输入框]

送培单位：本校

输入验证码：[输入框] **获取短信验证码**

(七) 有效招飞申请

有效招飞申请是您填报招飞院校飞行技术专业高考志愿的依据。招飞系统中的2个有效招飞申请没有先后、主次之分，具有同等效力。点击【有效申请】菜单，查看考生本人的有效招飞申请信息，证书仅供考生自行留存。点击【打印】按钮，按照提示设置可以打印纸质证书。

有效申请

注册账号 — 个人信息 — 既有病史 — 填报申请 — 报考结果 — 6 有效申请

仅供考生自行留存

考生信息 本年度编号: C00

姓名: 阿喀斯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redacted] 科类: 理工类
毕业学校: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第一中学 生源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有效招飞申请

招飞院校	送培单位	服从调剂	状态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	是	有效

打印

注意: 可截图后自行打印; 也可直接点击上面的打印按钮。
如果点击打印按钮, 在弹出的打印对话框中, 请做如下选择: 布局【横向】, 展开【更多设置】, 【选项】去掉【页眉和页脚】, 勾选【背景图形】

手机浏览器访问系统，登录后点击【有效申请】菜单，向左滑动页面查看有效申请信息。

08:42

定点体检 报考结果 有效申请

有效申请 (横向滚动列表)

考生信息 本年度编号: C00

姓名: 阿喀斯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redacted] 科类: 理工类
毕业学校: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第一中学 生源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有效招飞申请

招飞院校	送培单位	服从调剂	状态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	是	有效

二、民航招飞考生平台微信小程序操作流程

（一）获取微信小程序

为便于考生使用民航招飞考生平台完成招飞业务流程操作，除提供浏览器访问招飞系统方式以外，还提供了民航招飞考生平台微信小程序，获取方法有两个。

1、扫描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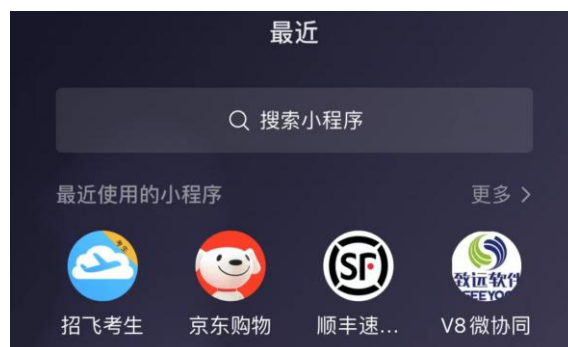
首先访问 WEB 版民航招飞系统，点击页面上的【考生平台微信小程序】链接，弹出页面中显示了微信小程序二维码。



通过微信扫一扫功能，扫码打开民航招飞考生平台微信小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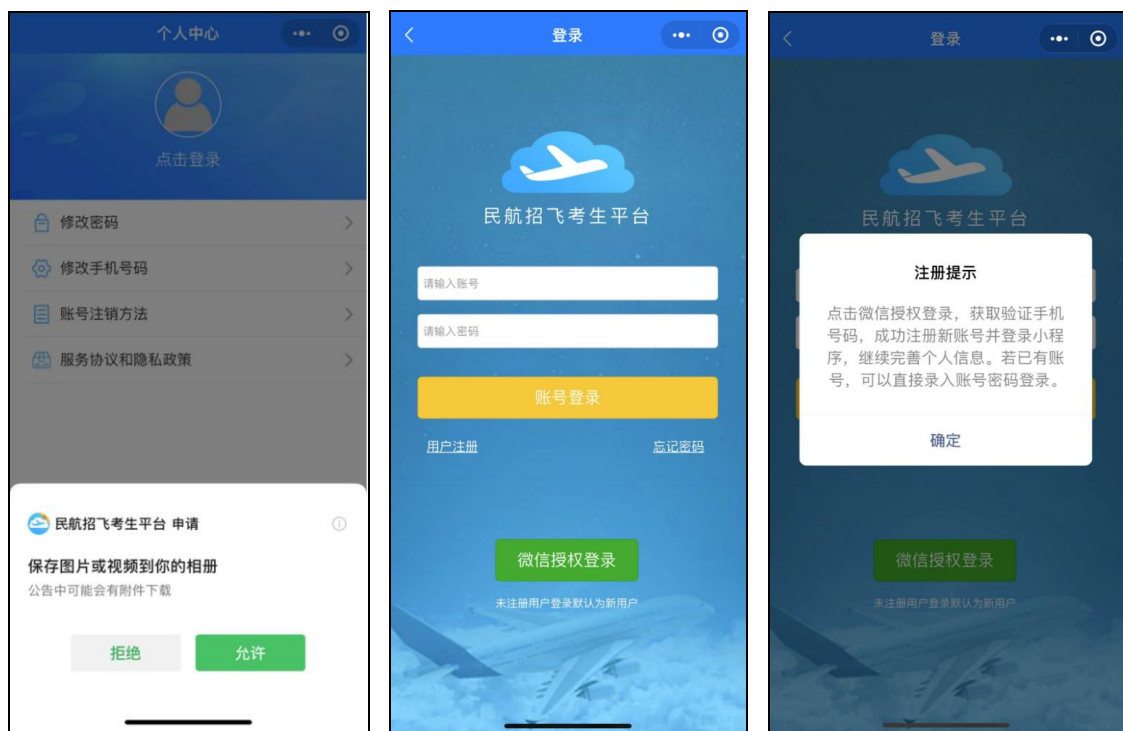
2、微信搜索

直接在微信小程序搜索界面，输入“民航招飞考生平台”，点击【搜索】按钮，搜索结果第一条由**事业单位**备案的小程序就是民航招飞考生平台，请仔细辨别。点击即可进入小程序。“民航招飞考生平台”由民航局组织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完成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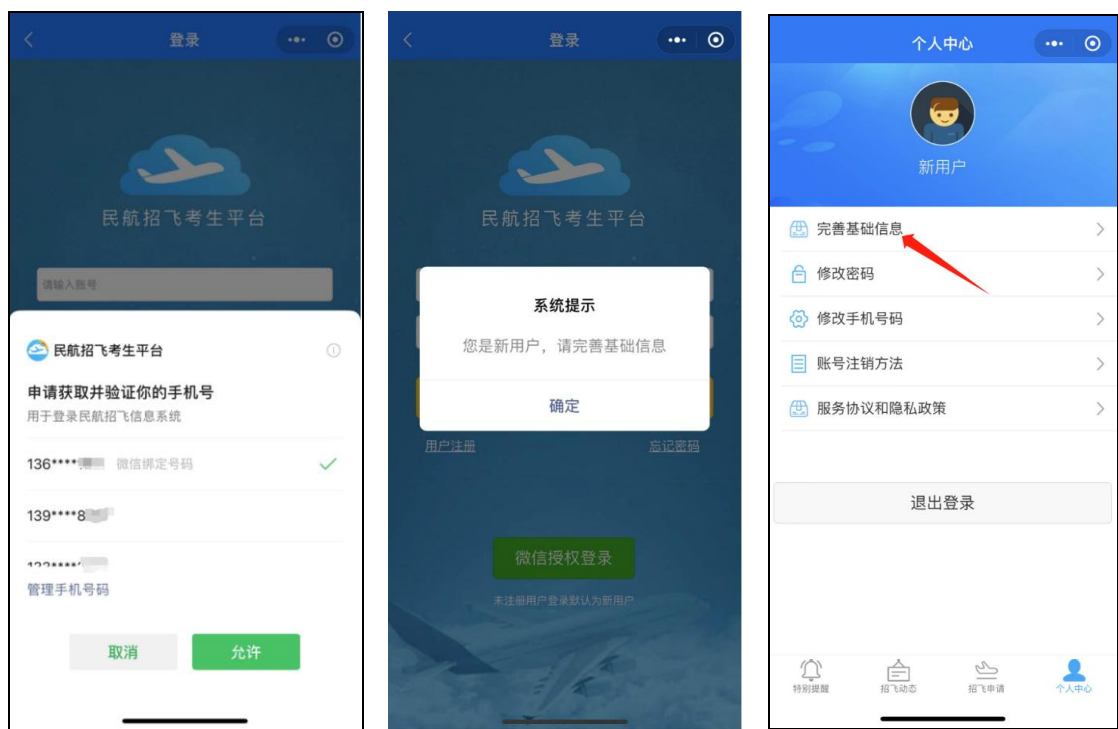


(二) 考生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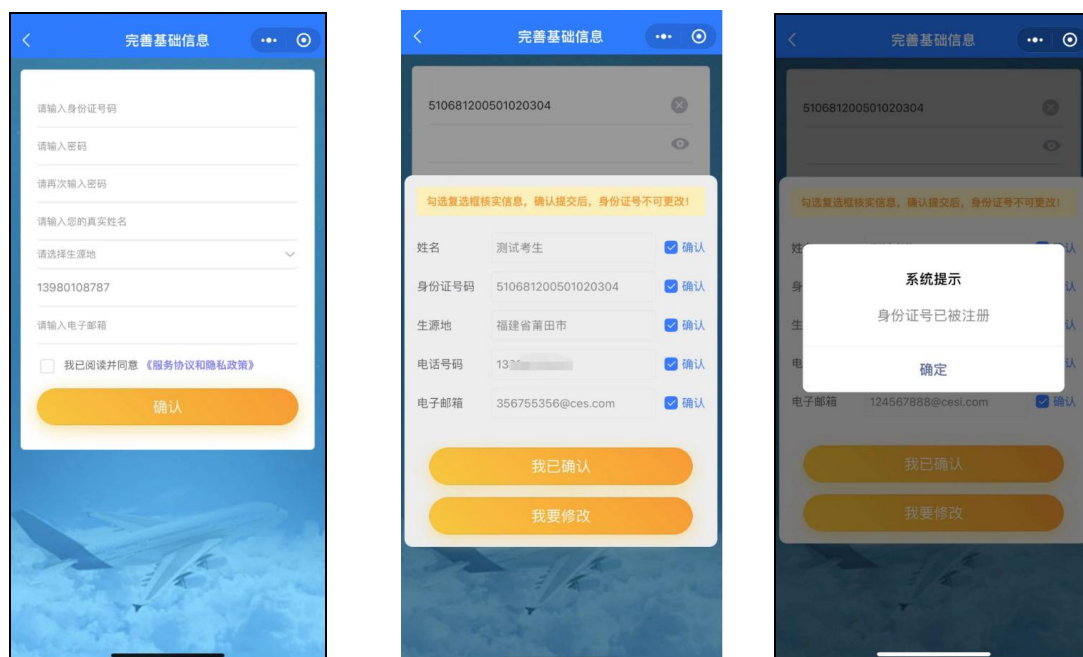
扫码打开民航招飞考生平台小程序，或者在“最近使用的小程序”中直接访问。因为招飞动态公告可能有附件资料下载，第一次打开小程序，将申请【保存图片或视频到你的相册】权限，点击【允许】按钮授权，即可进入小程序【个人中心】栏目，点击【头像】图标，进入考生平台登录页面，点击该页面上的【用户注册】，查看注册提示。



回到考生平台登录页，点击【微信授权登录】，小程序将申请获取并验证你的手机号，选择你的手机号码点击【允许】按钮，系统将进行比对判断，若该手机号码没有在招飞系统中注册过，则提示【您是新用户，请完善基础信息】，进入小程序【个人中心】页面。



点击【完善基础信息】菜单，完善身份证号码、登录密码、姓名、选择生源地和电子邮箱信息。**身份证号码一旦注册，不可更改，生源地是指考生高考报名所在地。**点击【确认】后逐项核实个人信息，点击【我已确认】完成基础信息完善，进入招飞申请页面。若系统提示【身份证号已被注册】，则点击【我要修改】重新输入身份证号码。



(三) 考生登录

1、微信授权登录

在小程序登录页，点击【微信授权登录】，小程序将申请获取并验证你的手机号，选择你的手机号码点击【允许】按钮，即可以该手机号码身份登录小程序，使用所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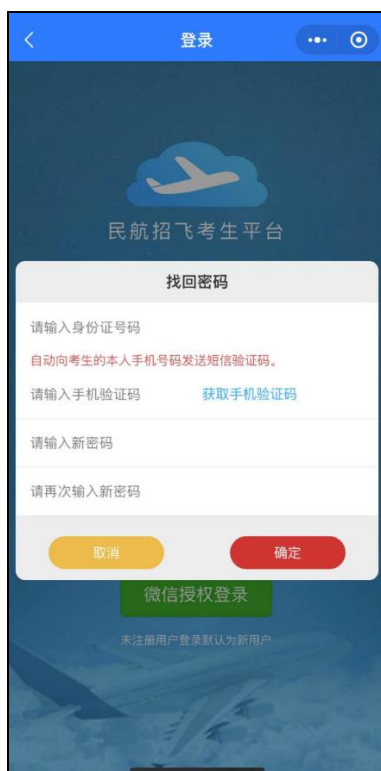
2、账号密码登录

在小程序登录页，输入账号和密码后，点击【账号登录】，即可以该账号身份登录小程序，使用所有功能。注意：这里的账号可以是**身份证号码**和**手机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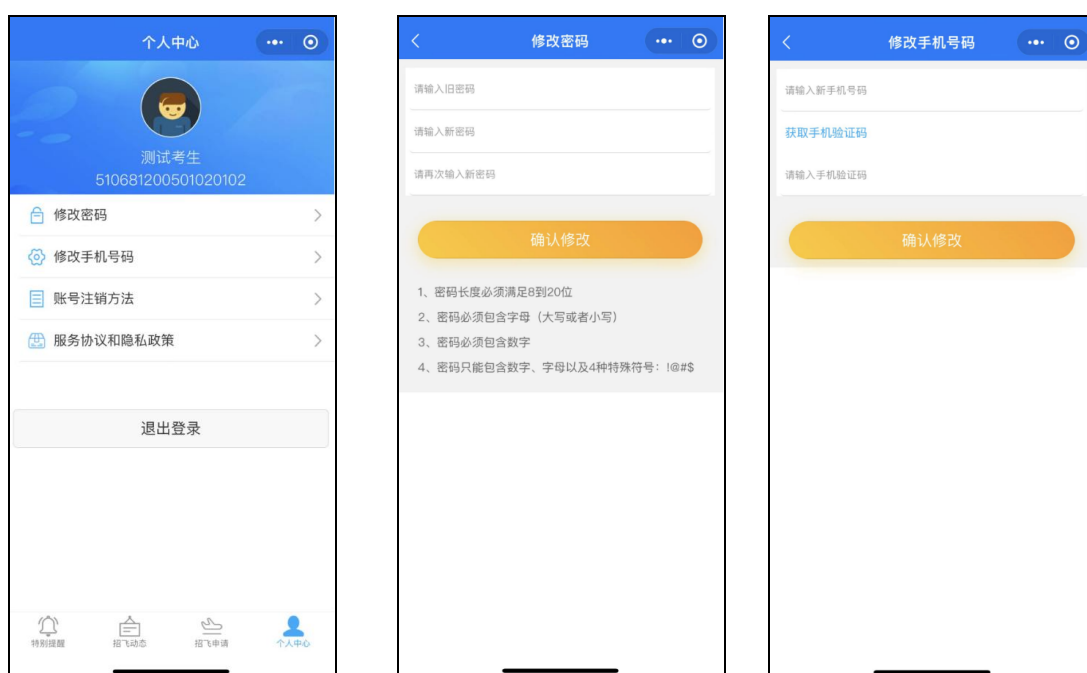
(四) 忘记密码

在小程序登录页，点击【忘记密码】，输入考生身份证号码，点击【获取手机验证码】，输入收到的短信验证码，并输入新密码，点击【确定】，即可完成密码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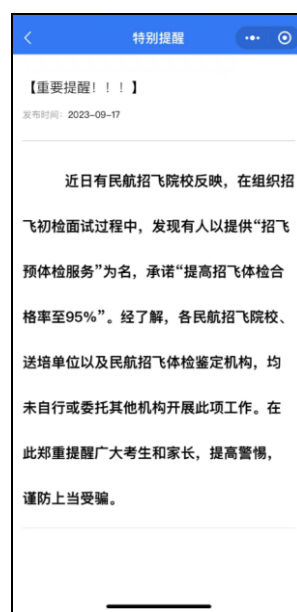
（五）个人中心

正确登录小程序后，点击【个人中心】菜单，进入个人中心页面。点击【修改密码】，输入旧密码和新密码后点击【确认修改】完成密码重置，密码需要满足安全规则。选择【修改手机号码】，输入新手机号后点击【获取手机验证码】，系统将向新手机号码发送短信验证码，录入收到的短信验证码点击【确认修改】完成手机号码更新。



（六）特别提醒和招飞动态

特别提醒页面是系统官方发布的特别说明。招飞动态页面是各招飞院校和送培单位发布的本年度招飞动态信息。向上滑动页面可以滚动查看所有信息，向下滑动页面可以刷新本页面获取最新信息。



(七) 招飞申请

招飞申请页面有个人信息、既有病史、填报申请、定点体检、报考结果和有效申请共 6 个菜单。

1、个人信息

正确登录小程序后，在招飞申请页面，点击【个人信息】菜单，向下滑动页面，逐项填写个人详细信息，点击【确认修改】。

【身份证号码】发现有误只能注销帐号后重新注册，【姓名】、【科类】、【生源地】信息发现有误，需要修改的，若考生所有报考申请都未有初检结论，则考生可以取消所有招飞申请，再自行进行修改。考生其他个人信息，如邮箱、籍贯、毕业学校、毕业时间、地址、性别、婚姻状况等均可自行修改。

2、既有病史

个人信息完善后，点击【既有病史】，如实填写个人相关健康信息，该项填写完成并点击确认后，才可以进行招飞申请填报，**注意：一旦所填报招飞申请有初检结果，则既有病史信息不可再更改！**

既有病史

逐项回答下列问题，单击选择“有”或者“无”

(1) 精神或意识障碍	☐ 有 ☐ 无
(2) 癫痫或抽搐	☐ 有 ☐ 无
(3) 晕厥或眩晕	☐ 有 ☐ 无
(4) 经常或严重的头痛	☐ 有 ☐ 无
(5) 头颅外伤	☐ 有 ☐ 无
(6) 睡眠不良	☐ 有 ☐ 无
(7) 物质依赖或滥用	☐ 有 ☐ 无
(8) 心前区不适或心脏病	☐ 有 ☐ 无
(9) 高血压或低血压	☐ 有 ☐ 无
(10) 哮喘或肺部疾病	☐ 有 ☐ 无
(11) 胃肠疾病	☐ 有 ☐ 无
(12) 糖尿病	☐ 有 ☐ 无
(13) 过敏性疾病	☐ 有 ☐ 无
(14) 气胸	☐ 有 ☐ 无
(15) 胆道结石或胆系疾病	☐ 有 ☐ 无
(16) 泌尿系统结石或血尿	☐ 有 ☐ 无

(17) 恶性肿瘤及治愈后 ☐ 有 ☐ 无

(18) 各种手术或外伤史 ☐ 有 ☐ 无

(19) 腰背四肢关节痛 ☐ 有 ☐ 无

(20) 妇产科疾病 ☐ 有 ☐ 无

(21) 听力下降或耳鸣 ☐ 有 ☐ 无

(22) 视觉障碍或眼部疾病 ☐ 有 ☐ 无

(23) 目前使用药物 ☐ 有 ☐ 无

(24) 家族史:

心血管疾病	☐ 有 ☐ 无
糖尿病	☐ 有 ☐ 无
癫痫	☐ 有 ☐ 无
精神病	☐ 有 ☐ 无

(25) 其他 ☐ 有 ☐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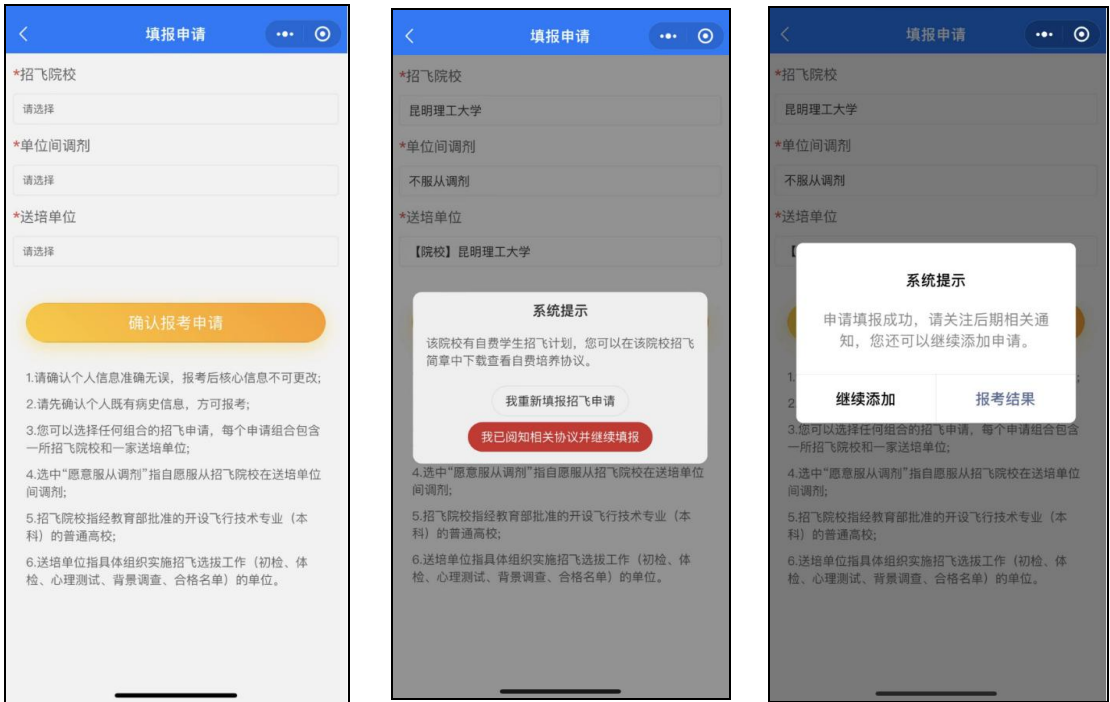
如果有其他疾病请填写在这里

确认既有病史信息

3、填报申请

点击【填报申请】，考生就可以填报招飞申请组合。首先选择报考的“招飞院校”，然后选择是否服从“院校内送培单位间调剂”，再选择“送培单位”，最后点击【确认报考申请】即可完成。若某招飞院校当年度安排有自费学生招生计划，系统会相应提示。填报申请

完成可以【继续添加】或转入【报考结果】页面。



您可选择填报的“招飞院校+送培单位”申请组合形式和数量，由在当地安排招飞计划的招飞院校，以及参与合作招飞的送培单位数量确定。所有送培单位下拉列表出现的招飞申请选项，考生均可报考。送培单位为【院校】代表该院校招收留校飞行教员或中小航空公司委托院校代招，送培单位为【送培单位(合作)】代表该单位和招飞院校合作招飞。

4、定点体检

考生自行去民航招飞定点体检机构参加定点体检，定点体检合格后，点击【定点体检】菜单，输入合格证编号和合格证日期，点击【验证本人合格证编号】，系统会核验考生录入的编号是否有效，若有效则考生的体检结论更新为合格。

定体检

*合格证编号

*合格证日期

选择日期

验证本人合格证编号

1、考生未参加送培单位组织集中体检的，可自行赴民航局授权的定点体检机构参加体检。

2、定点体检合格的，定点体检机构将给予考生体检合格证，考生以此作为招飞体检合格证凭证。

3、考生可在此录入定点体检合格证编号和合格证日期，确认后有效后，体检合格结论将自动共享。

5、报考结果

填报完招飞申请后，点击【**报考结果**】，考生可以查看招飞申请组合报考结果，及各招飞申请组合的详细信息。点击【**详情**】可以查看该申请组合招飞流程数据及报名状态。向下滑动页面查看所有招飞申请组合。

报考结果

...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确认申请

详情

送培单位: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合作)

初 检:

合格

体 检:

合格

心理测试:

合格

确认申请:

--

截止时间:

2023年10月10日

背景调查:

--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取消申请

详情

送培单位:

中国南方航空公司(合作)

初 检:

--

体 检:

--

心理测试:

--

确认申请:

--

截止时间:

2023年10月10日

背景调查:

--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取消申请

详情

送培单位:

中国南方航空公司(合作)

初 检:

--

报考结果

...

ⓘ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确认申请

详情

送培单位: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合作)

申请详情

招飞院校: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送培单位: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

服从调配: 是

初检通知: --

初检结论/时间: 合格 / 2023年09月17日

体检通知: --

体检结论/时间: 合格 / 2023年09月01日

心理结论/时间: 适合飞行职业要求 / 2023年09月02日

定点体检: --

申请背景调查: --

背景调查通知: --

背调结论/时间: --

报考状态: 审查中

关闭

取消申请

详情

送培单位: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合作)

报考结果

...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确认申请

详情

送培单位: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合作)

初 检: 合格

体 检: 合格

心理测试: 合格

确认申请: 合格

截止時間: 2023年10月10日

背景調查: 合格

系统提示

确定要删除此申请吗?

取消

确定

送培单位: 中国南方航空公司(合作)

初 检: --

体 检: --

心理测试: --

确认申请: --

截止時間: 2023年10月10日

背景調查: --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取消申请

详情

如果考生选择招生申请后，本人愿意重新填报申请，则在**招飞送培单位没有进行初检**前，考生登录系统后可以重新填报。如果某申请组合【报名状态】为“审查中”，表示该招飞选拔单位已经对考生进行初检，该招飞申请不可删除或再次填报，如果某招飞申请组合【报名状态】为“报考”，则可点击【取消申请】按钮删除该申请。

当考生所填报申请组合的初检、体检、心理测试都合格后，进入确认有效招飞申请阶段，在此阶段考生可以选择至多2个合格的申请组合，申请由送培单位对考生进行背景调查。点击【报考结果】菜单，在要确认的申请组合行点击【确认申请】按钮。



系统弹出确认对话框，点击【获取手机验证码】按钮，输入收到的手机验证码，点击【确定申请】按钮，即可完成该招生申请组合的确认，一旦确认不可更改。

6、有效申请

背景调查合格的申请组合，正式成为您在招飞系统上的有效招飞申请。点击【有效申请】查看有效招飞申请组合。将作为考生填报飞行技术专业高考志愿的依据。

<

有效申请

...

⦿

考生信息

姓名: 测试考生

身份证: 510681200501020102

科类: 不分文理

毕业学校: 高规格

生源地: 湖北省孝感市

有效招飞申请

招飞院校: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送培单位: 中国国际航空公司

服从调剂: 是

状态: 有效

招飞院校: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送培单位: 中国南方航空公司

服从调剂: 是

状态: 有效